

慈濟大學教職員工敘薪辦法

89年10月31日教育部台(89)人(一)字第89132770號函修正備查

93年6月16日第7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3年6月11日教育部台人(一)字第0930073722號函同意備查

101年10月26日第11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1月27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儲金業字第1010000489號函核備

104年1月7日第78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月23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儲金業字第1040000099號函核備

105年4月1日第83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4月15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儲金業字第1050001169號函核備

107年10月31日第96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1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儲金業字第1070004077號函核備

第一條 慈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薪級之核敘，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本校教職員工薪級分三十九級，校長及教師職務等級表如附表(一)，職員薪級表如附表(二)。

第三條 本校教師敘薪原則：

一、本校初任教師以擬聘職務最低薪級起敘為原則，曾任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與現職職務等級相當且服務成績優良之專任教師年資得每滿一學年提敘一級。

二、曾任公職或於國內外私人機構從事專門職業或職務，性質與任教科目相近者，其與教師職務等級相當且服務成績優良之年資，得參照公立學校相關規定及「教師職前年資採計提敘辦法」之規定，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得每滿一學年提敘一級，與任教科目不相近者不予採計。

以上年資之採計，均受本職最高年功薪之限制，且不含留職停薪、休假研究、及已辦理退休之年資。

第四條 本校職員以學歷起敘為原則，其敘薪標準如附表(三)；於行政機關、公私立學校及本校與擬任職務等級相當且服務成績優良之年資，得每滿一學年提敘一級，但受其本職最高薪之限制。

第五條 本校工友工餉核支標準如附表(四)，均依其本職最低餉級起敘為原則。

第六條 新進教職員工應於到職時，繳齊規定報到資料、證件，送人事單位辦理敘薪事宜。

第七條 教職員工起薪改支，依照左列規定辦理：

一、起薪：教師、職員及工友均自實際到職之日起敘。

二、改支：因補繳學經歷證件或取得新資格申請改敘者，均自審定改敘之日起改支。

第八條 本校職員因高階職務調降為低階職務，其薪級已超過低階職務之最高年功薪時，准予暫支原薪級。職員辦理退撫最後在職薪額低於暫支薪額時，其退撫給與差額由學校補足。

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工敘薪原則」，並參照公立學校敘薪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

員會核備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慈濟大學校長及教師職務等級表

薪 級	薪 額	職務等級名稱			說 明																								
一 級	770	770			一、本薪最高級上面之虛線係屬年功薪。 二、助理教授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博士學位者，得比照公立各級學校教職員敘薪標準表之規定，自三三〇元起敘。																								
二 級	740																												
三 級	710																												
四 級	680	校 長 、 教 授																											
五 級	650					副 教 授																							
六 級	625								助 理 教 授																				
七 級	600											講 師																	
八 級	575																												
九 級	550																												
十 級	525																												
十一 級	500																												
十二 級	475																												
十三 級	450																												
十四 級	430																												
十五 級	410																												
十六 級	390																												
十七 級	370																												
十八 級	350																												
十九 級	330																												
二十 級	310																												
二十一 級	290																												
二十二 級	275																												
二十三 級	260																												
二十四 級	245																												
二十五 級	230																												
二十六 級	220																												
二十七 級	210																												
二十八 級	200																												
二十九 級	190																												
三十 級	180																												
三十一 級	170																												
三十二 級	160																												
三十三 級	150																												
三十四 級	140																												
三十五 級	130																												
三十六 級	120																												

(附表二)

慈濟大學職員薪級表

薪 級	薪 額	職 務 別					備 註	
<u>一 級</u>	770	770					虛線方格屬年功薪	
<u>二 級</u>	740	740						
<u>三 級</u>	710							
<u>四 級</u>	680							
<u>五 級</u>	650	總 圖 務 書 長 館 、 館 主 長 任 主 秘 任 書	625					
<u>六 級</u>	625							
<u>七 級</u>	600		室 中 主 心 任 主 任					
<u>八 級</u>	575							
<u>九 級</u>	550							
<u>十 級</u>	525		525					
<u>十一 級</u>	500							
<u>十二 級</u>	475		475 475					
<u>十三 級</u>	450		650	600	組 技 長 正 、 秘 書			
<u>十四 級</u>	430							
<u>十五 級</u>	410		475	475	410			
<u>十六 級</u>	390							
<u>十七 級</u>	370							
<u>十八 級</u>	350							
<u>十九 級</u>	330							
<u>二十 級</u>	310							
<u>二十一 級</u>	290	450						
<u>二十二 級</u>	275							
<u>二十三 級</u>	260	310						
<u>二十四 級</u>	245	390						
<u>二十五 級</u>	230							
<u>二十六 級</u>	220	275						
<u>二十七 級</u>	210							
<u>二十八 級</u>	200							
<u>二十九 級</u>	190							
<u>三十 級</u>	180	350						
<u>三十一 級</u>	170							
<u>三十二 級</u>	160	190						
<u>三十三 級</u>	150							
<u>三十四 級</u>	140	350						
<u>三十五 級</u>	130							
<u>三十六 級</u>	120	160						
<u>三十七 級</u>	110	230						
<u>三十八 級</u>	100							
<u>三十九 級</u>	90	140						
		200						
		180						
		90						

(附表三)

慈濟大學職員敘薪標準表

薪級	薪額	起敘標準
<u>一級</u>	770	
<u>二級</u>	740	
<u>三級</u>	710	
<u>四級</u>	680	
<u>五級</u>	650	
<u>六級</u>	625	
<u>七級</u>	600	
<u>八級</u>	575	
<u>九級</u>	550	
<u>十級</u>	525	
<u>十一級</u>	500	
<u>十二級</u>	475	
<u>十三級</u>	450	分類職位第十一職等考試及格
<u>十四級</u>	430	
<u>十五級</u>	410	
<u>十六級</u>	390	分類職位第十職等考試及格或特種考試甲等考試及格者
<u>十七級</u>	370	
<u>十八級</u>	350	
<u>十九級</u>	330	一 得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研究所博士學位者 二 分類職位第九職等考試及格者
<u>二十級</u>	310	
<u>二十一級</u>	290	
<u>二十二級</u>	275	分類職位第八職等考試及格者
<u>二十三級</u>	260	
<u>二十四級</u>	245	一 得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二 分類職位第七職等考試及格者
<u>二十五級</u>	230	高等考試或乙等特種考試或分類職位第六職等考試及格者
<u>二十六級</u>	220	
<u>二十七級</u>	210	
<u>二十八級</u>	200	
<u>二十九級</u>	190	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各學系結業後實習期滿畢業者
<u>三十級</u>	180	一 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各學系結業者 二 師範大學夜間部畢業者 三 大學教育系教育學院各學系畢業者 四 經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登記或檢定合格者
<u>三十一級</u>	170	一 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 二 分類職位第五職等考試及格者
<u>三十二級</u>	160	一 師範大學附設二年制專修科畢業者 二 高中畢業修業二年之師範專科學校畢業者 三 高中畢業修業三年之專科學校畢業者 四 初中畢業修業五年制師範專科學校畢業者

<u>三十三級</u>	15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高中畢業修業二年之專科學校畢業者,或初中畢業修業五年之專科學校畢業者 二 普通考試或丙等特種考試或分類職位第三職等考試及格者 三 銓敘機關採認有案之各軍事學校暨中央警官學校相當二年專科畢業者(以任職員為限)
<u>三十四級</u>	1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師範學校畢業者 二 特別師範科畢業者(高中畢業修業一年) 三 經國民學校高級級任或科任教師登記或檢定合格者 四 經國民小學科任或級任教師登記合格者
<u>三十五級</u>	130	高級護產職業學校四年制護產合訓畢業者
<u>三十六級</u>	1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高級中學或高級職業學校畢業者 二 經國民學校初級級任教師登記或檢定合格者 三 特種考試丁等或分類職位第二職等考試及格者
<u>三十七級</u>	110	五年制中學或職業學校畢業者
<u>三十八級</u>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四年制中學或職業學校畢業者 二 簡易師範學校畢業者
<u>三十九級</u>	90	初級中等學校或國民中學畢業者

(附表四)

慈濟大學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

薪額	普 通 工 友					技 術 工 友							
170						二	年功餉	國小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國中(初中、職)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高中(職)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165						一							
160						九	本						
155						八							
150	二	年功餉	國小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國中(初中、職)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高中(職)畢或同等學歷資格	七	本						
145	一					六							
140	十一	本				五							餉
135	十					四							
130	九					三							
125	八					二							
120	七					一							
115	六												
110	五												
105	四												
100	三												
95	二												
90	一												